

2025 年度福州市市政工程中心 跨江大桥航标维护费用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榕委发〔2019〕5号)、《中共福州市委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方案>的通知》(榕委发〔2019〕9号)、《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福州市市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榕财统〔2020〕13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组于2026年6月8日至2026年6月12日对“2025年度福州市市政工程中心跨江大桥航标维护费用”开展绩效评价。经过前期收集资料、了解项目,对项目资金管理、项目业务管理、项目完成质量、各项制度落实及产生的社会效益、项目满意度等情况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背景

市管跨江大桥航标灯由福州市市政工程中心负责管理,通过航标灯设施的日常养护,保证航标灯设施功能的正常使用,引导社会船舶安全通过跨江大桥通航孔,保障船舶航行安全及跨江大桥设施安全。

(二) 项目主要内容

2025 年跨江大桥航标灯维护项目，对所属市级的跨江大桥航标灯进行管养，开展规范化改造、日常巡查及养护工作；2019 年福州市启动市管航标灯维护及规范化改造工程，改造方式通过政府采购模式，由社会企业进行航标灯的规范化改造及日常巡查养护。

（三）项目资金管理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合理编制项目资金预算，加强预算审核，严格预算执行，根据批准的项目概(预)算做好核算管理，及时掌握建设进度，及时改造费用结算，确保经费支出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及安全性。

（四）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300 万元，财政批复数 269.18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3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269.18 万元。

（五）项目绩效目标

对“跨江大桥航标维护费用”具体执行进行评价，总体状况良好，基本达到预期效果。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目标值	目标完成值
产出(40%)	数量指标 (10%)	航标灯日常巡查次数 (4%)	跨江大桥航标灯年巡查次数 ≥ 48 次/年，每少1次扣0.1分，扣完为止	≥ 48	48

		航标灯维护 大桥数量 (3%)	参与航标灯维护的跨江大桥数量 ≥ 12 座, 每少一座扣 0.3 分, 扣完为止	≥ 12	12
		考核次数 (3%)	考核次数 ≥ 12 次, 每少一次扣 0.3 分, 扣完为止	≥ 12	12
	质量指标 (10%)	航标灯维护 质量验收合 格率 (5%)	航标灯维护质量合格率=100%, 依据考核分数按比例扣除分数	≥ 100	100
		亮灯率 (5%)	航标灯亮灯率 $\geq 99\%$, 不足每 0.5%扣 1 分	≥ 99	99.97
	时效指标 (10%)	故障应急响应 及时性 (5%)	故障应急响应时间 24 小时内, 根据合同约定, 超过约定时间一次, 对考核情况进行扣分, 年度及时率 $\geq 95\%$, 不足每 1%扣 1 分, 扣完为止	$\geq 95\%$	100%
		故障问题修 复及时性 (5%)	故障问题修复时间 48 小时内, 根据合同约定, 超过约定时间一次, 对考核情况进行扣分, 年度及时率 $\geq 95\%$, 不足每 1%扣 1 分, 扣完为止	$\geq 95\%$	100%
	成本指标 (10%)	航标灯维护 改造结算评 审核减率 (10%)	核减金额/送审金额 $\geq 25\%$, 不足每 1%扣 1 分	$\geq 25\%$	29.71%
效益 (20%)	社会效益指 标 (20%)	引导社会船 舶通过数量 (6%)	通过航标灯全年引导社会船舶安全通过桥涵孔数量 ≥ 400 艘, 不足每 50 艘扣 1 分	≥ 400	421
		安全事故发 生次数 (8%)	安全事故次数=0 次, 超过一次不得分	=0	0

		提供就业岗位数（6%）	增加就业岗位数量 ≥ 15 个，不足每人扣0.5分	≥ 15	19
满意度 (10%)	满意度指标 (10%)	12345 诉求件 回复满意度 (5%)	诉求件满意度 $\geq 98\%$ ，不足每1%按扣0.5分	≥ 98	99.96
		企业满意度 调查（5%）	企业满意度合格以上，不满意不得分	$\geq$ 合格	满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提升项目实施水平。一方面通过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程度，增强项目实施单位对财政资金使用的责任感，规范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与高效使用。另一方面考核评价项目管理工作的运行绩效，考察和反映项目资金产生的实际效益，分析资金使用后对项目的影响，对后续项目实施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和决策依据。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评价，发现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优化资金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一）绩效评价原则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规定，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独立评价的原则实施评价。

1. 科学规范原则：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严格执行规定的评价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报告；

2. 公正公开原则：以事实为依据，以规范为准绳，真实、客观、公正评价项目绩效；

3. 绩效相关原则：围绕资金支出与其产出进行评价，反映支出和产出之间的绩效对应关系。

4. 平衡性原则：指标体系应做到短期效益与长期效益相结合，尤其要注意设计反映长期效益的非财务性指标。

（二）评价思路

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行对标对表及进度梳理，评价组按结果导向原则出发，对2025年项目预算—项目总体目标—各目标细化分解，并根据对应项目支出—完成情况—产生效果与该项目目标进行一一匹配，从而反思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从绩效目标倒推分析年度活动支出的合理性。

（三）项目绩效评价开展

制定评价方案和构建评价指标体系；然后进行收集基础数据，分类整理数据，检查记录，核实数据，现场查看等工作；最后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等方法经对收集的资料、数据、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后填制评价表，撰写评价报告。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和项目实际情况设计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四个方面。满分100分。一是决策（15%），

主要评价项目立项、资金投入及绩效目标等方面的情况；二是过程（15%），主要评价项目单位的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情况；三是产出（40%），主要评价数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及质量指标等方面情况；四是效益（20%）主要评价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五是满意度（10%），主要评价满意度指标。详细指标体系见下表：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其说明

（一）评价指标体系

福州市航标灯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决策 (15%)	项目立项 (5%)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2.5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2.5	2
	绩效指标 (5%)	绩效指标合理性 (2.5%)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2.5	1.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一项不符合扣 1 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2.5	1.5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①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是否有明确标准;③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2.5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一项不符合扣 1 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2.5	2.5
过程 (15%)	资金管理 (9%)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财政实际下达的项目资金/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100%,绩效目标值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绩效目标值不扣分,每降低 1%扣 0.3 分,扣完为止。	3	2.69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绩效目标值等于 95%,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绩效目标值不扣分,每降低 1%扣 0.3 分,扣完为止。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	3	3

			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一项不符合扣 1 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一项不符合扣 1.5 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3	1.5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③项目手续是否完备。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3	3
产出 (40%)	数量指标 (10%)	航标灯日常巡查次数 (4%)	跨江大桥航标灯年巡查次数 ≥ 48 次/年，每少 1 次扣 0.1 分，扣完为止	4	4
		航标灯维护大桥数量 (3%)	参与航标灯维护的跨江大桥数量 ≥ 12 座，每少一座扣 0.3 分，扣完为止	3	3
		考核次数 (3%)	考核次数 ≥ 12 次，每少一次扣 0.3 分，扣完为止	3	3
	质量指标 (10%)	航标灯维护质量验收合格率 (5%)	航标灯维护质量合格率=100%，依据考核分数按比例扣除分数	5	5
		亮灯率 (5%)	航标灯亮灯率 $\geq 99\%$ ，不足每 0.5%扣 1 分	5	5

	时效指标 (10%)	故障应急响应 及时性 (5分)	故障应急响应时间 24 小时内, 根据合同约定, 超过约定时间一次, 对考核情况进行扣分, 年度 及时率 $\geq 95\%$, 不足每 1%扣 1 分, 扣完为止	5	5
		故障问题修复 及时性 (5分)	故障问题修复时间 48 小时内, 根据合同约定, 超过约定时间一次, 对考核情况进行扣分, 年度 及时率 $\geq 95\%$, 不足每 1%扣 1 分, 扣完为止	5	5
	成本指标 (10%)	航标灯维护改 造结算评审核 减率	核减金额/送审金额 $\geq 25\%$, 不足每 1%扣 1 分	10	10
效益 (20%)	社会效益指标 (20%)	引导社会船舶 通过数量 (6%)	通过航标灯全年引导社会船舶安全通过桥涵孔 数量 ≥ 400 艘, 不足每 50 艘扣 1 分	6	6
		安全事故发生 次数 (8%)	安全事故次数=0 次, 超过一次不得分	8	8
		提供就业岗位 数 (6%)	增加就业岗位数量 ≥ 15 个, 不足每人扣 0.5 分	6	6
满意度 (10%)	满意度指标 (10%)	12345 投诉 件回复满意 率 (5%)	诉求件满意度 $\geq 98\%$, 不足每 1%按扣 0.5 分	5	5
		企业满意度 调查 (5%)	企业满意度合格以上, 不满意不得分	5	5

(二)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要求, 结合实施绩效评价项目的特点, 绩效评价组通过向预算部门和资金使用部门收集相关资料对项目深入研究、反复研讨,

针对项目的特性设计相关表格进行统计、分析、核实，作为项目评价信息并设计评价方案。

2. 制定评价方案。在前期分析资料的基础上，绩效评价组制定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对象、评价内容、评价方式、评价依据、评价程序、时间安排及人员配置等内容。

3. 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在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参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评价工作组对过程、产出和监管等指标进行细化，编制形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 实地考察。为保证本次绩效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科学，本次绩效重点评价采用实地考察办法，结合项目建设的特点，对专项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进行完善，开展绩效评价。

5. 绩效分析阶段。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收集资料、数据分析等工作程序，采用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结合、点上调查与面上分析结合的方法，确保评价工作客观、公正。对自评表数据和附件的相关数据进行核实。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基于评价目的、依据和方法，结合“市政航标灯维护项目”资金实际情况，对该项目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思路为注重评价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以及满意度的全过程，关注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设定、产出效益以及后续评价的系统性。具体而言，在产出方面，主要关注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情况、时效性和成本控制；在

效益方面，主要关注项目社会方面的效益；在满意度方面，主要关注项目面对社会投诉进行答复的满意度和受益对象即受益企业的满意度。

通过审阅了航标灯维护项目相关文件资料，并对该项目绩效评价的真实性、数据的可靠性、资料的完整性、工作的有效性等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在此基础上，通过对 5 项一级指标，11 项二级指标，24 项三级指标进行逐项逐条审核，对“航标灯维护项目”专项资金的立项情况、资金落实情况、业务管理、资金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项目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 95.19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具体得分如下：

绩效评价得分(95.19分)	决策指标(12分)	项目立项指标(4.5分)
		绩效目标指标(3分)
		资金投入指标(4.5分)
	过程指标(13.19分)	资金管理指标(8.69分)
		组织实施指标(4.5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10分)
		质量指标(10分)
		时效指标(10分)
		成本指标(10分)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二)评价结论

福州市市政工程中心未从项目总任务确定绩效目标，项

目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的依据充分性、与客观实际的适配性仍有不足，未完全贴合项目的业务特性设置精细化指标，设置指标时应考虑更加充分。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设置仍有完善空间，资金额度与年度项目目标的适配性可进一步优化。项目业务管理制度不够完善，仅根据国家规范及合同约定，未设置相应的内控制度，应进一步完善单位内控制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权重 15 分，得分 12 分）

一级指标“决策”权重 15 分，下设“项目立项”、“绩效指标”和“资金投入”3 个二级指标。

1. 项目立项（权重 5 分，得分 4.5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主要用于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考评结果：市政工程中心的主要职责为“负责市管道路、桥梁、隧道、城市照明等市政设施的管理及维护养护工作，因此，该项目设立符合福州市相关规划，与单位职能相符，与现实需求匹配，项目设立必要性充分。评价得 2.5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权重 2.5 分，得分 2 分）

考核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考评结果：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2018 年启动市管航

标灯公开采购服务，相关招标事宜经市政工程中心集体决策通过后报市政府，得到批复同意，根据项目需求报市财政核定后列入年度预算，但未见必要的专家论证及风险评估材料等，立项程序规范性扣 0.5 分，评价得 2 分。

2. 绩效指标（权重 5 分，得分 3 分）

（1）绩效指标合理性（权重 2.5 分，得分 1.5 分）

主要用于评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考评结果：①能按福州市财政局相关的绩效评价文件要求在申报年度预算时编制项目绩效指标；②项目绩效指标与总体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求。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基本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绩效指标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等相匹配。本项目进行公开采购，必然属于市场化行为，但设置了航标灯维护市场化养护程度指标，且 2025 年未进行项目招标，但经济成本指标设置招标节约率，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扣 1 分，评价得 1.5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 2.5 分，得分 1.5 分）

主要用于评价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考评结果：项目“成本指标”设定招标节约率，但 2025 年未进行项目招标，指标设置与项目实际完成匹配度不足，故绩效指标明确性扣 1 分，评价得 1.5 分。

3. 资金投入（权重 5 分，得分 4.5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权重 2.5 分，得分 2 分）

主要用于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考评结果：年度预算用于①2024 年 12 座跨江桥梁航标维护费用 90 万元；②螺洲大桥、马尾大桥航标灯改造 120 万元，进度款按 50%拨付 60 万元；③鳌峰大桥等 7 座桥已完成航标灯改造，工程尾款 150 万元。①预算编制有相关科学论证；②有明确的标准；③2025 年未进开展螺洲大桥、马尾大桥航标灯改造，预算编制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不匹配，扣 0.5 分。预算编制科学性评价得 2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主要用于评价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考评结果：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基本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完成绩效目标值，资金分配合理性评价得 2.5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权重 15 分，得分 13.19 分）

一级指标“过程”权重 15 分，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 个二级指标。

1. 资金管理（权重 9 分，得分 8.69 分）

（1）资金到位率（权重 3 分，得分 2.69 分）

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财政实际下达的资金/预算安排的资金*100%，绩效目标值等于 100%。全部完成得满分，未完成得分=实际完成值/

目标值×指标分值。

考评结果：“航标维护费用”财政实际下达的项目资金 269.18 万元，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 30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269.18 万元，资金到位 89.72%，扣 0.31 分，此项得 2.69 分。

（2）预算执行率（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考核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绩效目标值为 100%。

考评结果：航标维护项目 2025 年财政实际到位 269.18 万元，当年实际核拨 269.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评价得 3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考核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考评结果：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未发现资金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完成绩效目标值，资金使用合规性评价得 3 分。

2. 组织实施（权重 6 分，得分 4.5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3 分，得分 1.5 分）

考核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

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考评结果：项目实行合同化管理，根据合同包与湖北宝柏航务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并依据招标文件及合同相关考核办法进行管理。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但仅依据国家规范及合同约定进行管理，市政工程中心缺少航标灯维护内控文件，扣 1.5 分。管理制度健全性评价得 1.5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考核制度执行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手续完备。

考评结果：①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③项目手续完备。制度执行有效性评价得 3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权重 40 分，得分 40 分)

一级指标“产出”权重 40 分，下设“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4 个二级指标。

1. 数量指标(权重 10 分，得分 10 分)

(1) 航标灯日常巡查次数(权重 4 分，得分 4 分)

跨江大桥航标灯年巡查次数每年大于或等于 48 次，每少 1 次扣 0.1 分，扣完为止。

考评结果：根据桥梁所考核，2025 年巡视单位进行巡查次数 48 次，该项得 3 分。

(2) 航标灯维护大桥数量(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参与航标灯维护的跨江大桥数量大于或等于 12 座，每

少一座扣 0.3 分，扣完为止。

考评结果: 根据 2025 年项目考核汇总表，参与航标灯维护的跨江大桥数量为 12 座，符合绩效目标设置要求，该项得 3 分。

(3) 考核次数 (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对航标灯巡查企业进行考核次数大于或等于 12 次。每少一次扣 0.3 分，扣完为止。

考评结果: 对航标灯巡查企业进行考核次数 12 次，该项得 3 分。

2. 质量指标 (权重 10 分，得分 10 分)

(1) 航标灯维护质量验收合格率 (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航标灯维护质量合格率等于 100%，依据考核分数按比例扣除分数。

考评结果: 根据月度考核评分表，航标灯维护质量合格率为 100%，得 2 分。

(2) 亮灯率 (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考核航标灯亮灯率大于或等于 99%，不足每 0.5% 扣 1 分。

考评结果: 根据日常维护维修记录，2025 年 12 座跨江大桥航标灯总数 80 盏，全年亮灯时间累计 29200 天，航标灯熄灭次数 10 次，亮灯率 99.97%，该项得 5 分。

3. 时效指标 (权重 10 分，得分 10 分)

(1) 故障应急响应及时性 (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考核发现航标灯故障时，根据合同约定抵达现场时间小于 24 小时，超过约定时间一次，对考核情况进行扣分，年

度及时率 $\geq 95\%$ ，不足每 1%扣 1 分，扣完为止。

考评结果: 根据考核办法，全年发现航标灯故障时，均在 24 小时内抵达现场，该项得 5 分。

(2) 故障问题修复及时性 (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考核发现航标灯故障时，根据合同约定完成故障修复时间小于 248 小时，超过约定时间一次，对考核情况进行扣分，年度及时率 $\geq 95\%$ ，不足每 1%扣 1 分，扣完为止。

考评结果: 根据考核办法，全年发现航标灯故障后，均在 48 小时内完成故障修复，该项得 5 分。

4. 成本指标 (权重 10 分，得分 10 分)

航标灯维护改造结算评审核减率=核减金额/送审金额
大于或等于 25%，不足每 1%扣 1 分

考评结果: 根据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航标灯维护改造核减金额 1842765.78 元，审定金额 4359388.69 元，审核率 29.71%，该项得 10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权重 20 分，得分 20 分)

一级指标“效益”权重 20 分，下设“社会效益指标”1 个二级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 (权重 20 分，得分 20 分)

(1) 引导社会船舶通过数量 (权重 6 分，得 6 分)

通过航标灯全年引导社会船舶安全通过桥涵孔数量大于或等于 400 艘，不足每 50 艘扣 1 分

考评结果: 根据航标灯预警系统统计，全年引导社会船舶安全通过桥涵孔数量为 421 艘，评价得 6 分。

(2)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权重 8 分, 得分 8 分)

安全事故次数等于 0 次, 超过一次不得分。

考评结果: 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 评价得 8 分。

(3) 提供就业岗位数(权重 6 分, 得分 6 分)

增加就业岗位数量大于或等于 15 个, 不足每人扣 0.5 分。

考评结果: 根据项目人员签到表, 提供就业岗位 19 个, 评价得 6 分。

3. 满意度指标 (权重 10 分, 得分 10 分)

(1) 12345 投诉件回复满意率(权重 5 分, 得分 5 分)

考核 12345 回复件中满意率大于或等于 98%得满分, 每降低 1%扣 0.5 分。

考评结果: 根据 12345 投诉件回复满意率统计结果 99.96%, 该项得 5 分。

(2) 企业满意度调查(权重 5 分, 得分 5 分)

对航标灯巡查维护企业进行满意度调查, 合格以上得满分, 不满意不得分。

考评结果: 企业满意度调查表, 评价为满意, 该项得 5 分。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强化组织、招标、验收管理。福州市市政工程中心强化组织建设, 优选一批懂项目、懂业务的骨干参与项目管理, 在项目集中审查、例行检查、项目实行统一管理; 强化项目

招标，招标过程中，严把项目招标质量关，从招标文件审查、招标过程监督到招标结果公示等环节，确保项目招标合法、依规、公平、公正。强化合同管理。在项目招标结束后，按照招投标文件要求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严格审查合同条款，确保合同条款有法可守、有据可依，提升项目合同管理水平。强化项目验收，组织各部门业务骨干，成立项目验收小组，通过对现场情况和验收资料的审查，确保项目的进度与质量，从而进一步完成项目的绩效管理，实现项目实施整体可控、在控。

2. 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全覆盖巡查和快速修复。结合福州市市政航标灯长时间使用的特点，安排专门的管理人员与专业的巡查队伍，对航标设施进行全覆盖巡查，出现雨雾天气加大加密巡查频次，对发现的问题快报快修。同时，通过制定出细化的管理原则与管理标准，将责任明确到每个工作人员，保证管理维护工作的顺利进行。除此之外，还要加大对专业性人才的培养，培养相应的技术人才，这样可以对科学的管理工作进行有效地指导，保证管理维护工作的有效进行。同时，还要加强中心内部管理制度，针对设施维护出台对应的内控文件。

3. 加强市政设施管理的宣传，加大社会监督的力度。市政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与每个人息息相关，需要广大市民的积极参与，因此，加强宣传教育工作，使每个市民积极参与，自觉维护，从而更有利于市政设施维护工作的广泛开展与顺利进行。加大执法力度，将市政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置于公

众以及社会的监督之下，从而为管理工作建立广泛的群众基础，从而可以加大管理的力度，形成维护的良好氛围。此外，还可以加大曝光的力度，对那些损坏市政设施管理的行为进行曝光，并且建立不良记录档案，以提高公民的意识，加强公民保护市政设施的理念，从而形成全社会参与的氛围。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目标的设置不够合理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能够有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开展绩效评价应当遵循全面性原则、客观性原则、效益性原则及发展性原则，绩效目标表的设置应由财务绩效定量评价和管理绩效定性评价两部分组成，在此基础上对项目的产出与效益进行定量对比分析和评判。设定绩效目标是评价工作的出发点和关键。

经评价了解，福州市市政工程中心 2025 年“跨江大桥航标维护费用”绩效指标的设置不够科学合理，绩效目标值没有结合实际，预算编制不够科学，资金额度使用与年度目标不匹配，不能与相应的财政支出效果紧密相连。

2. 资金到位率不够及时

本年度项目预算资金 30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269.18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89.72%，整体资金拨付、使用进度滞后于项目年度实施计划，资金使用效益与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存在差距。

七、有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将项目全面纳入绩

效管理，考虑当年资金的使用出处，立足多维视角和多元数据，依托各项财务数据分析，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充分考虑绩效指标的设置依据，确定的绩效目标的设置既要切合实际，做到合理可行，又要有一定的前瞻性，对连续性项目框架的设立要遵循可持续性的标准，让绩效目标在今后也能作为可对比的历史资料。

（二）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常态化跟踪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拨付进度，在严守资金管理合规要求的基础上，有序加快项目施工、结算审核及资金拨付各环节办理节奏，持续提升预算执行效率，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的公共服务效益。

八、评价结果综合运用

综上所述，该项目财政资金取得应有的投入产出和社会效益，建议下一年度可继续给予该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同时市政工程中心应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对政策和项目的相关性、预期绩效的可实现性、实施方案的有效性、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资金投入的可行性及风险等进行综合评估，从而提高财政资金分配的公平性和有效性，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26年6月25日

